附件1

澄江市耕地占补平衡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：范永光 市长

副组长：马云华 常务副市长

成 员：刘云彬 市政府办公室主任

韩国辉 市政府正科级督查专员

许绍繁 市财政局局长

万 江 市自然资源局局长

梁 磊 玉溪市生态环境局澄江分局局长

张 程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

李锐光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

 付 铭 市林业和草原局局长

张 毅 市水利局局长

甸自明 市审计局局长

杨正旺 市公安局副局长

陈 超 市自然资源局副局长

侯劲松 市烟草产业服务中心副主任

魏正秋 凤麓街道办事处主任

董子云 龙街街道办事处主任

吴昱熹 右所镇镇长

马 鹏 路居镇镇长

李 龙 海口镇代理镇长

蔡志岗 九村镇代理镇长

薛荣坤 澄江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董

事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市自然资源局，由万江兼任办公室主任，办公室成员从澄江市财政局、澄江市农业农村局、澄江市林业和草原局抽调，负责澄江全市耕地占补平衡日常工作，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工作任务。领导小组成员岗位发生变化的，由相应职务相应人员自行接替，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，不再另行发文。

附件2

澄江市XX土地整治项目计划书

申报类型：澄江市级投资土地整治项目

项目申报单位：XX

项目申报日期：202X年X月X日

**澄江市XX土地整治项目申请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请立项类型 | 澄江市级投资土地整治项目 |
| 申请立项面积 | 建设规模XXXX公顷 |
| 开发整理类型 | 土地整理开发 |
| 建设规模及地类构成 | 项目区建设规模为XXXX公顷，其中耕地XXXX公顷；草地XXXX公顷（均为其他草地）；交通运输用地XXXX公顷（均为农村道路）；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XXXX公顷（均为沟渠）；其他土地XXXX公顷（均为田坎）。 |
| 新增耕地面积及比例 | 项目实施后，新增耕地面积XXXX公顷，新增耕地率XX%。 |
| 提质改造面积 | 提质改造面积XXXX公顷 |
| 新增粮食产能 | 项目区新增产能XXXXkg |
| 土地利用现状 | 项目区总面积为XXXX公顷，其中耕地XXXXX公顷；林地XXXX公顷；草地XXXX公顷；交通运输用地XXXX公顷；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XXXX公顷；其他土地XXXX公顷。 |
| 项目实施后耕地利用方向 | 实施后项目区农用地为水田，可种植水稻、玉米、小麦、蚕豆等农作物 |
| 项目实施前土地权属状况 | 项目区土地权属为XX居民小组农民集体所有。 |
| 项目实施后土地权属调整情况 | 项目实施后，土地权属仍为集体所有，土地所有权未变。 |
| 项目投资估算 | 项目总投资XXXX万元，亩均投资XXXX元 |
| 申请者 |  XXXX 二〇XX年XX月 |
| 澄江市自然资源局意见 |  |
| 备注 |  |

附件3

澄江市增减挂钩节余指标交易申请书

澄江市耕地占补平衡工作领导小组：

澄江市XXXX项目用地总面积XXXX公顷，其中，水田XXXX公顷、旱地XXXX公顷，耕地平均等别为XX等。申请有偿使用澄江市级增减挂钩节余指标XXXX公顷（其中：水田XXXX公顷、旱地XXXX公顷）。

 澄江市土地储备中心

 XXXX年XX月XX日

附件4

同意增减挂钩节余指标交易意见书

澄江市土地储备中心：

你单位上报的《澄江市增减挂钩节余指标交易申请书》已收悉。XXXX年XX月XX日，领导小组召开专题会议讨论，与会单位一致同意指标交易，请你单位在30日内完成指标交易价款XXXX万元的缴纳，逾期《同意增减挂钩节余指标交易意见书》废止，并收回指标使用权。

澄江市耕地占补平衡工作领导小组

XXXX年XX月XX日

附件5

澄江市增减挂钩节余指标交易价款

缴款通知书

澄江市土地储备中心：

按照市耕地占补平衡工作领导小组于XXXX年XX月XX日出具的《同意增减挂钩节余指标交易意见书》，请你单位于30日内完成指标交易价款XXXX万元的缴纳，逾期《同意增减挂钩节余指标交易意见书》废止，并收回指标使用权。

澄江市自然资源局

XXXX年XX月XX日